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15-008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融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以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或与“甲方一”合称“甲方”）与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经过沟通，认可乙方区域内上市企业未来的发展空间，双方希望以投融资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为契机，充分利用双方资源，通过招商引资、项目投资、成立基金等多种形式开展合作；以乙方区域内上市企业为平台运作，推动乙方区域内上市企业资产规模以及市值不断增长，同时带动乙方经济的不断发展，最终实现双方的互利共赢。经双方友好协商，为进一步明确本次战略合作的内容以及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于2015年1月19日签署了《投融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将协议主要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甲方一是财政部独资的专业投资公司，注册资本45亿元；甲方二是甲方一全资子公司。甲方具备丰富的投融资经验，将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前景、市场情况等对目标企业做出评估与判断，致力于扶持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企业，投资行业方向包括但不限于国家重点扶持的战略新兴产业以及农业和医药科技等。乙方是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人民政府。甲乙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响应国家政策方向，促进福建省的经济发展，推动将乐县进一步扩大招商引资规模，促进辖区内企业快速发展，同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升其综合实力、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甲方与乙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由甲方为乙方提供

全方位、深层次的投融资相关服务。

2、甲方与乙方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乙方将引入甲方作为投融资的主要合作机构之一，协助乙方开展招商引资、基金设立等工作，并在尊重企业自主意愿的基础上向有需要的企业推荐甲方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3、甲方将乙方作为重要合作伙伴之一，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主管部门允许的范围内，充分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积极为乙方区域内企业及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与股权、债权及其衍生品种相关的咨询培训及投融资服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人民政府关于投融资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0日